

证券代码：300300

证券简称：汉鼎股份

公告编号：2014-061

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16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4年7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应参会监事3人，参加现场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嫣女士主持。

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认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第八条所述的下列情形：（一）最近3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二）最近3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汉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